

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13日上午10: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35号北京安华发展大厦8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<2018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董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发表了独立意见；监事会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15日